

草案说明事项

一、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

经省市核定及市人大常委会批准，2020年末全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69.6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1.4亿元、专项债务限额58.2亿元。

2020年省转贷栖霞区新增一般债券1.7亿元，新增专项债券10.9亿元，再融资债券7.39亿元，2020年全年一般债券付息3967.25万元，专项债券付息15261.2559万元，债券还本7.845亿元。截至2020年底，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616659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务114000万元、专项债务502659万元，在市人大常委会批准的限额以内。

二、转移支付说明

2020年，南京市对我区转移支付补助654115万元，其中：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80384万元、专项转移支付补助573731万元。专项转移支付补助中，一般公共预算补助50713万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522866万元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152万元。

2020年，我区转移支付补助共支出536139万元，结转117976万元。

三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情况

2021年，行政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、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合计603万元，其中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66万元、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0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380万元、公务

接待费 157 万元。其中：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与去年相比减少，主要是 2021 年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减少；2、公务用车购置经费为 0，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新购置车辆安排；3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下降，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省、市、区财经纪律规定，进一步压缩行政运行费用；4、公务接待费下降，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省、市、区财经纪律规定，进一步压缩行政运行费用。

四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，着力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、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，围绕 2021 年预算编制工作，聚焦绩效目标设置，建设预算绩效指标库，夯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，为科学、客观衡量和评价预算绩效提供参考依据和标准。进一步充实绩效目标内容，预算 200 万元以上的单个项目，按照“谁申请资金、谁编制目标”的原则，把绩效目标设定作为预算审核的前提，绩效目标不充实、不合理的，不予安排预算。聚焦预算执行绩效，强化部门业务工作与预算管理、绩效管理工作相融合，形成相互推动、相互促进的良好格局。